南昌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洪农局发〔2023〕126号

关于印发《2023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农业农村部门：

现将《2023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23〕3号）精神及全市农业农村“两整治一提升”三年行动计划部署要求，为做好2023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实施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市有关“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为目标，进一步提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信心，通过采取财政贴息的方式，引导龙头企业加大投入力度，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提升农产品加工业质量效益，为加快全市农业产业化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二、支持原则

（一）坚持精准施策。根据全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需求，采取财政贴息方式，精准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二）坚持公开透明。把公开公平公正贯穿项目管理全过程、各环节，贴息项目资金分配、受益主体确认等相关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三）坚持严格程序。规范项目申报程序，严格按照相

关程序开展项目申报工作。

三、支持内容

（一）支持对象。市级及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其中畜禽养殖企业贷款贴息从 2023 年南昌市畜禽产业发展项目中给予贴息补助，不纳入 2023 年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补助范围。

（二）支持重点。优先支持从事农产品加工特别是精深加工以及稳产保供的龙头企业。

（三）支持环节。贴息贷款由银行业金融机构发放，对市级以上龙头企业在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期间用于农业生产、加工、流通等正常生产经营方面的贷款利息进行贴息补助。已经享受了省级农产品加工项目贴息补助等其他贴息补助的贷款利息，不得再享受本次贴息项目补助。

（四）支持标准。贷款贴息项目贴息率不超过 2022 年末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0%（即 1.825%），如申报项目的实际贷款利率低于确定的最高贴息率，则按不高于实际发生的贷款利率贴息。单个企业贴息金额最低不少于 5 万元、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四、资金安排

2023 年市级财政安排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3200万元，基于前期摸底贷款利息规模情况，采取“因素法”

分配，测算出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分配金额（见附件1）。

五、有关要求

（一）严格项目程序

1.县级审核批复。贴息项目资金安排坚持阳光操作，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安排的贴息项目市级财政资金规模，严格筛选符合条件的龙头企业享受贴息补助，并对企业贷款合同、付息凭证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并商财政部门同意后，将项目资金分配、受益主体确认等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正式批复贴息项目计划。

2.市级备案。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将批复计划正式文件（附项目资金安排情况表、绩效目标表）、企业申报材料（包含企业营业执照、龙头企业证书，贷款情况说明、合同、付息凭证等相关材料装订成册，**务必加印书脊**）各一份，于12月20日前报送市农业农村局备案，县级对享受贴息项目的企业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

（二）强化资金使用。鼓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强化项目资金使用，引导企业创新投入方式，撬动更多社会资本、金融资本投向农业，提升全市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同时，要加强贴息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严禁任何单位和部门以各种方式截留、挪用、虚报冒领贴息项目资金，确保资金安全、高效、廉洁使用，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

（三）强化绩效考核。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根据市级绩

效目标表，细化落实本地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市农业农村局将加强贴息项目资金监管工作，建立工作绩效考核制度，对县级贴息项目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联系人：市农业农村局乡村产业发展科李怡琪，联系电话 0791—83888296，nccyfzc@126.com。

附件：1.2023 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分配表

2.2023 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3.2023 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安排情况表

附件 1

2023 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家

序号	单位名称	分配资金	任务清单（支持企业数量）
全市总计		3200	≥70
1	南昌县	676	≥16
2	安义县	451	≥11
3	进贤县	502	≥11
4	新建区	461	≥11
5	湾里管理局	91	≥4
6	青山湖区	53	≥3
7	青云谱区	273	≥4
8	高新区	269	≥3
9	经开区	424	≥7

附件 2

2023 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2023 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td></tr>
<tr><td>市级财政部门</td><td colspan="2">南昌市财政局</td><td>市级主管部门</td><td>南昌市农业农村局</td></tr>
<tr><td rowspan="3">资金情况
（万元）</td><td colspan="2">年度金额总额</td><td colspan="2">3200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其中：省级财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市级财政</td><td colspan="2">3200 万元</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撬动更多社会资金发展农业，进一步提升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支持龙头企业数量</td><td>≥70 家</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奖补对象资格符合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项目资金下拨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支持的龙头企业
销售收入水平</td><td>有所提高</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支持的龙头企业
带动农户增收能力</td><td>有所提高</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td><td>有利于</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td><td>支持的龙头企业
对项目满意度</td><td>≥90%</td></tr>
</table>

附件3

2023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资金安排情况表

序号	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	企业名称	龙头企业级别	主营业务	贷款用途	贷款利息（万元）	贴息资金（万元）	贷款贴息比例（%）